湖北工业大学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公示(第一批)

来源：材化研工办     发布时间：2023-04-06    点击数：1278次

根据《湖北工业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和《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》等文件要求，现对本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予以公示。公示期为:4月7日一4月11日。  
     公示期间，如对拟录取名单有异议，可通过书面或电话形式向学院研究生教育工作办公室反映(联系电话:027-59750497，邮箱:1262851597@qq.com），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     附件:湖北工业大学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（第一批)

     相关说明:本次公示名单为拟录取结果，实际录取结果待学校和上级主管部门对拟录取数据审核无误后，以发放录取通知书为准。凡以虚假信息报考或不符合录取要求的考生，一经发现立即取消拟录取资格。

湖北工业大学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  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3年4月7日